

骗子用“刷量”做局 “100万+”标价3000元

郑州管城:对一团伙以涉嫌诈骗罪等多个罪名提起公诉



□本报通讯员 王彬 王皓月

不法分子宣称只需花费2200元,不但有“职业律师”指点迷津,还有“专业团队”帮助量身定制维权视频,更能保证10万+的浏览量,从而炒作舆论,向相关单位或人员施压,最终摆平纠纷。面对这样的服务,不少在生活中遇到“意难平”问题的客户纷纷掏钱,想借助舆论的力量解决麻烦。但他们交钱之后才发现,事情并非如自己所愿。

近日,河南省郑州市管城回族区检察院以涉嫌诈骗罪、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罪、职务侵占罪对一犯罪团伙提起公诉。

走“偏门”的维权者被骗

2022年12月的一天,贺某在刷视频时,发现一个ID名为“法律咨询张某”的博主,经常发布帮助别人进行法律维权的视频,并且配文“专职媒体曝光,一对一指导,专业团队服务”。贺某联系上张某后,张某自称是正立法律咨询服务有限公司(下称“正立公司”)的律师,询问贺某是否需要法律援助。

“我在一个沿海城市买了一套房,交房后才发现隔壁就是墓地,严重损害我的权益,但开发商就是不肯补偿,你们能不能帮忙?”贺某说了自己的情况后,张某表示“开发商不赔偿是因为你的声音不够大,只要借助舆论的力量,形成舆情,他们肯定主动联系你补偿”。

贺某有些心动,但他从来没有发过短视频,怎么才能吸引更多人关注支持?“没关系,我们公司专业的律师团队、职业写手和视频制作团队,从文案到视频再到后期推广,都能帮你解决。”张某信誓旦旦地保证。贺某被说服了,交了500元定金,张某专门组建了一个工作群,帮助贺某敲定拍摄文案。

“我们提供三种价位的套餐,区别就在最后的曝光量上。10万+浏览量是2200元,100万+浏览量是3000元,300万+浏览量是5500元。”张某提醒贺某,“一定要把舆情炒起来,才能实现效果最大化。”于是,贺某一狠心买了5500元的套餐,并亲自出镜,按照团队设计的文案将自己的遭遇录制成视频,上传至自己的视频号。

视频上传没几天,播放量就冲到300万+。贺某兴奋不已,但很快他就发现了不对劲——视频播放量虽然有几百万,但点赞数和评论数却只有十几个,而且都是自己以前的粉丝。他急忙询问张某,对方却以各种理由搪塞,后来干脆不再回复。就在贺某急得团团转时,警方

却联系上他,告诉他正立公司涉嫌违法,已经被一网打尽。

软件刷出来的10万+

今年初,在开展网络谣言打击整治专项行动中,郑州市公安局管城分局发现了正立公司的案件线索,于2月25日立案侦查,并邀请检察机关依法介入引导侦查。

经查,2022年2月,赵某某、李某、周某等人在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成立正立公司,张某即是该公司员工。成立之初,他们打着承接经济借贷和离婚案件的幌子,实际上是有偿查询他人隐私信息。2022年3月至今年2月,正立公司仅通过此项业务就非法获利32万余元。但赵某某还想赚更多的钱,于是他便把目光投向短视频平台。

“赵某某等人要求员工制作并发布网络曝光、维权等视频,并设置关键词,以便有需要的用户刷到视频。同时,他们还用关键词搜索寻找有曝光需求的客户,并主动与其联系。”承办检察官介绍,这些员工都自称是职业律师,但所学知识都和法律无关。他们的话术就是先附和客户的诉求,再怂恿客户以网络曝光的方式炒作舆论,借助舆论压力解决问题。

在客户按照文案拍摄好视频后,该公司员工会要求客户将视频上传至短视频平台。随后,公司将视频链接发给刷量代理并支付相应费用,对方通过技术手段迅速将播放量推高,只需35元就能达到10万+的播放量,但这些播放量都是软件刷出来的。从2022年7月至今年2月案发,先后有1300余人被骗,该团伙共获利约463万元。

今年6月,公安机关将该案移送管城

回族区检察院审查起诉。在审查中,承办检察官还发现了“案中案”:该公司负责购买播放量的业务员并不会一次性买够播放量,而是以每次1万的标准向上线购买,如被害人没有发现,他们会停止购买,将剩余钱款收入囊中。

在检察机关的引导下,公安机关开展补充侦查,查实周某利用主管刷量业务的便利,多次指使手下将用于购买流量的部分费用中饱私囊,涉嫌职务侵占罪。

顺藤摸瓜挖出“刷量”交易平台

虽然赵某某犯罪团伙覆灭了,但从事“刷量”的交易平台仍然存在。公安机关通过细致侦查,最终锁定了陈某某犯罪团伙,并于今年3月将该团伙成员抓获归案。

经查,2022年4月,陈某某、陈某某、徐某某等人合伙创业。他们编写可以修改平台脚本数据的程序,安装在电脑主机上,作为刷量的“厂房”,然后又搭建起一个名为“驰骋”的网站,通过该网站可以下单,为各平台账号购买粉丝量、点赞量和浏览量。该平台的价格非常低,7分钱可以购买1万的播放量,4毛钱就可以增加1个粉丝。

建好网站后,该团伙通过QQ群等渠道对网站进行宣传,在全国各地发展下线。下线负责“片区”生意,再进行抽成。到了正立公司的环节,10万播放量的价格已经从7毛钱涨到了35元,但仍有巨大的市场。因为价格低、效果好,该平台源源不断收到来自全国各地的订单。巅峰时,该团伙拥有30余台设备,每小时可以完成300万的浏览量刷量。

目前,案件正在进一步办理中。

· 编后评 ·

摒弃“不信法律信舆论” “流量骗局”就没有市场

本案中,涉案团伙的作案手法其实很简单,他们打着帮人维权的幌子,实际上是通过虚假“刷量”行诈骗之实。而这种骗局之所以能成功,很大程度上是利用了一部分人“不信法律信舆论”的错误心理——“只要声音够大,关注度够高,”正义”就会站在我这一边”。正是少数人这种错误的认识,产生了畸形的市场需求。于是,刷量、控评、加粉、炒作舆论……这些操控舆论的不法手段,被不法分子“投其所好”,设计成牟取暴利的诈骗套路。百万级浏览量的造假成本不过数元,使用几台设备就可以轻易实现。对维权者来

说,这样的流量有何意义?如何避开这种骗局?最根本的是要破除“利用水军造势”的错误思想。即便合法权益确实受到侵害,也要通过正当手段维权:可以通过投诉、举报等方式表达诉求,可以寻求权威、正规媒体开展舆论监督,还可以通过诉讼、仲裁等法律手段解决。而“利用水军造势”的做法,不仅无法从根本上解决问题,还可能落入不法分子的陷阱,更有甚者还可能传播网络谣言,施加网络暴力,以致身陷违法犯罪的泥潭,得不偿失。(陆青)

非法行医引发命案 更名换姓四处躲藏

被告人犯两罪获刑十年六个月



□本报记者 崔晓丽
通讯员 钱澄

“我会服刑期间好好改造,争取减刑,早日回家照顾父母。”案件宣判后,被告人曾某平当庭表示不上诉,并在接受媒体采访时,再次表达了悔意。

11月23日,北京市朝阳区法院对曾某平非法行医致一产妇和胎儿死亡案作出宣判。法院采纳检察机关的指控事实和量刑建议,判决被告人曾某平犯非法行医罪和伪造身份证件罪,数罪并罚,决定执行有期徒刑十年六个月,并处罚金6万元。

抓住“商机”非法行医 岂料致一尸两命

时间回到1999年,曾某平从四川来到北京打工。在工作中,她发现很多工友感冒、受伤后怕花钱,不愿意去医院治疗。

曾某平的父亲是乡村医生,她从小耳濡目染,跟父亲学过一点医术。虽然明知自己没有行医资质,但看到“商机”后,她还是动了心。随后,曾某平购买了一些简单的医疗用品,放在日常干活的办公室,有工友需要时,便给他们进行打吊针等简单的治疗。慢慢地,来找曾某平看病的人越来越多。曾某平为了扩大影响,又通过散发名片的方式,向周围人推销自己。

2004年5月17日中午,暂住朝阳区洼里乡的孕妇张红(化名)在家生产时,其男友通过名片上的电话联系上了曾某平,请其为张红接生。“我先给产妇挂上了生理盐水,后来看她疼得厉害,就往生理盐水中加了催产素,不久后产妇出现惊厥、呕吐症状。我赶紧让家属将孕妇送往医院抢救。”曾某平回忆说。

据医院病历记载:接生员(即曾

某平)称,产妇使用催产素后,口吐白沫,不久后意识不清、唤不醒,到达医院后已无生命体征。胎儿胎心微弱且快速消失,随后死亡。而回到住处的曾某平跟工友说完此事后,越想越害怕,第二天一早便购买火车票逃往新疆。

2004年5月18日,张红男友向公安机关报案。尸检结果和当地医管局(现为区卫健委)出具的意见显示,孕妇是发生羊水栓塞而死。公安机关认为曾某平涉嫌刑事犯罪,随即进行了立案,并决定对曾某平刑事拘留。但那时曾某平已经逃亡,此后,公安机关进行了长达十余年的追查,均无所获。

原来,曾某平在逃到新疆后不久,就在家人的协助下,办理了一张新的身份证,不仅姓名改为了刘某某,连户籍地也由四川变成了山东。

辗转逃亡19年 被抓后如实供述

在逃亡的19年里,曾某平先后辗转多省,以伪造的身份四处打零工,不敢回老家,更不敢和父母联系。

今年6月21日,曾某平在安徽打工时,民警发现曾某平未进行流动人口登记。当民警上门登记曾某平身份信息时,她闪烁其词,引起了民警的怀疑,随即被带回派出所。这一刻,不愿再逃亡的曾某平主动交代了“19年前在北京为一孕妇接生时导致一尸两命”一事。安徽公安机关将相关情况通知北京公安机关后,曾某平被移交至北京市公安局朝阳分局。

6月27日,公安机关提请朝阳区检察院对曾某平批准逮捕。检察机关批准逮捕后,引导公安机关继续补充侦查。

“如何证明曾某平的非法行医行为导致产妇死亡,是该案办理的关键。”朝阳区检察院第一检察部检察官助理郭蕾告诉记者,该院引导公安机关对曾某平用药是否符合规范、是否导致被害人羊水栓塞等情

况进行深入调查。此外,检察机关在办案中发现,曾某平违规办理并使用虚假身份证件,应追究其刑事责任,要求公安机关对相关事实进行补充侦查。

根据公安机关补充的医疗机构证明和检察官查阅的大量医学资料,可以证明曾某平的行医行为确系被害人张红死亡的主要原因。“从时间上看,张红的并发症与使用催产素有明显关系。自曾某平当日12点47分接到电话,到15点08分医院接诊时被害人已经死亡,全程仅2小时21分钟。根据证人证言和曾某平的供述,曾某平到达被害人住处后十余分钟,即开始为被害人打点滴、使用催产素,用药后几分钟,被害人出现羊水栓塞症状。从适应证上看,被害人没有强烈、规律的宫缩,不符合用药条件,不应使用催产素。从用药方式上看,催产素用量过大、滴速过快,明显超过用药规范。”郭蕾分析说。

被告人认罪认罚 检察机关量刑建议被采纳

检察机关向法院提起公诉后,11月19日,朝阳区法院一审开庭审理该案。

庭审中,曾某平多次提到了“后悔”。“这十几年里,我一直在吃素,挣的钱也经常捐给公益组织,就是为了减轻心里的愧疚。”

公诉人发表公诉意见时指出,曾某平无行医资质,不具备为产妇接生的能力,违规使用处方药催产素,也没有准备抢救、应对突发状况所需要的设备、药品,最终导致被害人死亡,其行为已经触犯了刑法,构成非法行医罪。曾某平为逃避司法机关追究,委托他人办理虚假身份证件,直至被公安机关抓获前,用该伪造身份证件乘车、办理银行卡、手机号等,其行为触犯了伪造身份证件罪。法院经审理,采纳检察机关的指控意见和量刑建议,作出上述判决。

(上接第一版)

今年初,实践基地启动建设——最高检主动与相关部门协同协作,获得教育部、司法部、北京市委市政府以及北京外国语大学、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等有关部门和单位的支持,将选址定在占地5000多平方米的全国青少年学生法治教育实践示范基地内,共享法治资源,助力青少年法治教育高质量发展。

最高检第九检察厅副厅长陈晓表示,实践基地建设立足法律监督职能,进一步发挥未成年人检察综合履职融通“六大保护”优势,汇聚未成年人保护最大合力,打造一个一站式法治教育大课堂。

正值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实践基地建设又有特别的意义——从初春到冬月,在深入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中诞生,是未成年人检察切实将主题教育转化落地的生动实践,也是检察机关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关于“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增强全民法治观念”要求的缩影。

察官以办理过的真实案例进行讲解,让孩子们学会识别危险、远离风险;“我是未成年人”馆,让孩子们知道自己的权利及应当承担的义务;“远离违法犯罪”馆,让孩子们清楚法律红线,起到预防违法犯罪的警示作用。

每个体验馆各有侧重、各具特色。在“检察官的工作”馆,检察官讲解员讲解了“未成年人保护”“六大保护”“检察机关司法保护”的课程,并通过VR设备等带领学生们体验互动游戏。

其他三个体验馆均设有“主题室”,即未成年人自我保护、未成年人权益认知、预防未成年人违法犯罪主题室。在场馆体验中,孩子们可以通过完成任务、闯关等来获取学习实践积分,凭积分可在场馆指定地点兑换普法书籍、未检文创等纪念品,让孩子在奇妙体验中感受法治的力量。

凭借有趣生动的体验学法模式,实践基地在活动当天就圈了一波“小粉丝”。

检教合作,共护青春

实践基地是检教合作、检校共建,合力创新探索“法治实践育人”模式,提高青少年法治观念和法律意识的又一成功实践。

活动当天,实践基地热闹非凡。穿行其中,检察元素随处可见。

——这里有由最高检策划编写的《未成年人保护法律全书》《大检察官法治课》《六大保护只为你》《莫让往事不堪回首》等普法书籍,生动有趣,图文并茂,引起了现场家长的关注,他们纷纷表示:

“有了这些‘参考书’,就不愁怎么给孩子讲法律了。”

——在模拟法庭,作为这堂法治实务课堂的指导老师,北京市房山区检察院第一检察部副主任张敏正带领北京师范大学附属良乡中学的学生开展一场主题为防治校园欺凌的模拟法庭活动。孩子们通过角色扮演,完成了从开庭到宣判的完整流程。模拟法庭结束后,43名同学畅谈感想:“不能触碰法律底线,我们要树立尊法守法意识。”“法庭是神圣的,法律也是神圣的。”……

——在法治剧场,70余名来自北京市大兴区第一中学的学生现场聆听了一堂关于未成年人网络保护的法治课,该校其他师生在线上同步收看。课上,未检检察官方芸结合自身担任第19届杭州亚运会火炬手的经历和感受,与同学们来了一次网络世界安全旅行。孩子们积极参与课堂小游戏,增加了对个人信息泄露、电信网络诈骗、网络暴力、沉迷网络等的认识与警惕。

未成年人保护一直在路上,未成年人法治教育无止境。最高检第九检察厅厅长陈杰表示,未成年人法治教育基地建设不是目的,用好才是关键。下一步,最高检将以此实践基地开馆为契机,引领全国检察机关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学思践悟习近平法治思想,继续加强与教育、司法行政、学校及相关单位的合作,开展更加丰富多彩的普法活动,让更多家长、师生参与进来,汇聚更大力量,共建保护未成年人的“城堡”,助力青少年法治教育高质量发展。(本报北京11月29日电)



融媒上新

【八公赛】在VR全景里, 体验132名公诉精英赛场实况

132名公诉精英齐聚北京,“八公赛”现场VR全景展现,四大环节尽收眼底:刑事检察策论、10小时业务笔试、业务答辩、模拟法庭辩论……聚光灯下的唇枪舌剑,巅峰对决,速速围观!

(胡兮兮 郑晓丹 路纪臣 田昊)

相关链接

倾听人民心声 书写公平正义

2024年《检察日报》征订工作正在进行中

全国各地邮局均可订阅 邮发代号:1-154 全年订价398元

地址:北京市石景山区香山南路109号 邮编:100144 传真:(010)86423503 86423653 总编室:(010)86423352 出版发行部:(010)86423399 订阅发行:全国各地邮局 定价:每份2.00元 全年398元 印刷:工人日报社(北京市东城区安德路甲61号)